

证券代码：002415

证券简称：海康威视

公告编号：2023-019 号

##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1、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为创新业务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23.00亿元人民币的财务资助。财务资助年借款利率由协议双方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条件下按市场化的原则协商确定，具体以合同为准。本次财务资助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之日起3年，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任一时点发生的财务资助余额将不超过上述已审议额度。

2、公司于2023年4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财务资助是在公司不影响自身正常经营的情况下进行，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康威视”或“公司”）于2023年4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 一、财务资助情况概述

为满足创新业务控股子公司资金需求，公司拟为创新业务控股子公司杭州海康慧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康慧影”）、杭州睿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睿影科技”）、杭州海康消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海康消防”）、

浙江海康消防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海康消防”）、芜湖森思泰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森思泰克”）提供财务资助，总额度不超过23.00亿元人民币。

序号	资助方	被资助方	财务资助额度（万元）
1	海康威视	海康慧影	60,000
2		睿影科技	60,000
3		杭州海康消防	40,000
4		浙江海康消防	20,000
5		芜湖森思泰克	50,000
合计			230,000

注：具体资助金额将根据各创新业务控股子公司实际业务需要提供。

海康慧影、睿影科技、杭州海康消防均为公司持有60%股权，杭州阡陌青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阡陌青荷”）持有40%股权的创新业务控股子公司。阡陌青荷为公司核心员工跟投创新业务持股平台。浙江海康消防为杭州海康消防的全资子公司，即公司通过杭州海康消防间接持有60%股权的控股子公司。芜湖森思泰克为公司持有56.0969%股权的控股子公司石家庄森思泰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家庄森思泰克”）的全资子公司，即芜湖森思泰克为公司间接持股56.0969%的控股子公司。

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财务资助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财务资助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 二、财务资助对象基本情况

### 1. 企业基本信息

1) 企业名称：杭州海康慧影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年3月12日

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

注册资本：8,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法定代表人：申川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通信设备制造；通讯设备销售；数字视频监控设备制造；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影视录放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产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 2022 年度累计对海康慧影提供财务资助 5,021.96 万元人民币，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经查询，海康慧影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 企业名称：杭州睿影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 年 1 月 7 日

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法定代表人：王威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II 类射线装置、III 类射线装置、安全检查检测装置、排爆系统设备、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自动化控制设备、通讯产品、安防设备、计算机系统集成、应用系统软件及系统集成；生产：II 类射线装置、III 类射线装置、安全检查检测装置、排爆系统设备、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自动化控制设备、通讯产品、安防设备；销售：II 类射线装置、III 类射线装置、II 类放射源、III 类放射源、IV 类放射源、V 类放射源、安全检查检测装置、排爆系统设备、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自动化控制设备、通讯产品、安防设备；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公司 2022 年度累计对睿影科技提供财务资助 1,820.00 万元人民币，不存

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经查询，睿影科技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 企业名称：杭州海康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 年 12 月 18 日

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法定代表人：潘叶青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消防产品和装备、灭火器材、照明设备和疏散指示设备、环境监测设备、应急救援装备、电子产品、安防产品、智能设备、通信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家居用品、楼宇智能化设备、建筑材料、网络设备、数据处理技术、电子技术、安全生产技术；生产、销售：消防产品和装备、灭火器材、应急照明设备和疏散指示设备、环境监测设备、应急救援装备、电子产品、安防产品、智能设备、通信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家居用品、楼宇智能化设备、建筑材料、网络设备；服务：消防安全评估；承接：消防设备安装工程（凭资质经营）；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 2022 年度累计对杭州海康消防提供财务资助 9,598.77 万元人民币，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经查询，杭州海康消防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 企业名称：浙江海康消防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 年 7 月 15 日

注册地：浙江省衢州市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潘叶青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互联网数据服务；大数据服务；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安防设备销售；消

防器材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销售代理；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从事科技培训的营利性民办培训机构（除面向中小学生开展的学科类、语言类文化教育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检验检测服务；安全生产检验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公司 2022 年度未对浙江海康消防提供财务资助。

经查询，浙江海康消防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 企业名称：芜湖森思泰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5 年 7 月 8 日

注册地：安徽省芜湖市

注册资本：769.2308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秦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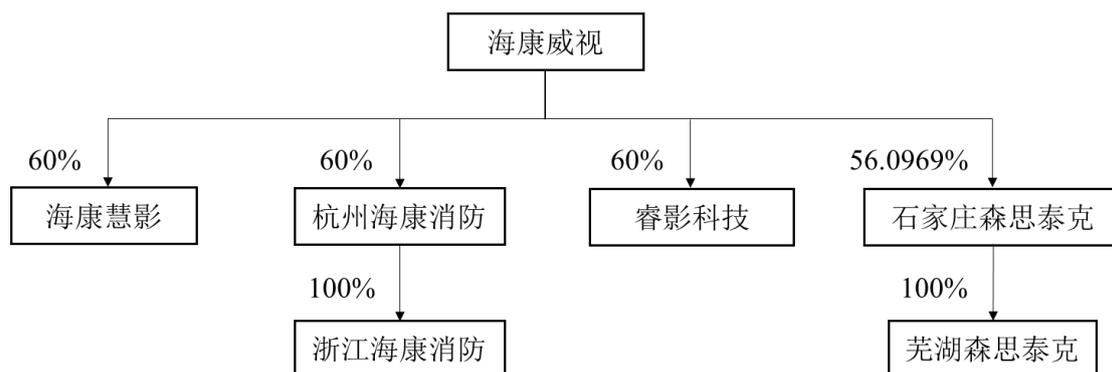
经营范围：智能电子产品的研发、设计；微波测量仪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及其零配件的生产与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 2022 年度未对芜湖森思泰克提供财务资助。

经查询，芜湖森思泰克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2、被资助人与本公司的关系

海康慧影、睿影科技、杭州海康消防均为公司持股60%、阡陌青荷持股40%的创新业务控股子公司。浙江海康消防为杭州海康消防的全资子公司，即公司通过杭州海康消防间接持有60%股权的控股子公司。芜湖森思泰克为公司持有56.0969%股权的控股子公司石家庄森思泰克的全资子公司，即芜湖森思泰克为公司间接持股56.0969%的控股子公司。



### 3、被资助人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被资助人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度		2023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净利润	营业收入	资产负债率
海康慧影	12,551.86	11,992.87	558.99	-2,453.14	17,472.98	113.21%
睿影科技	7,684.72	9,470.57	-1,785.85	-9,031.64	8,649.51	218.86%
杭州海康消防	12,805.05	19,535.97	-6,730.92	-5,006.42	7,802.72	160.19%
浙江海康消防	9,361.04	8,116.28	1,244.76	-935.08	11,806.46	89.35%
芜湖森思泰克	64,631.87	56,877.21	7,754.66	1,973.45	59,257.71	88.81%

注：以上2022年财务数据经审计，2023年3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4、被资助人其他股东的情况

上述控股子公司其他少数股东不参与该控股子公司运营决策，少数股东未按出资比例提供财务资助，上述创新业务子公司具有良好的业务发展前景，公司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及财务风险进行控制，因此，公司认为提供上述财务资助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三、财务资助的主要内容

- 1、财务资助金额：总额度不超过23.00亿元人民币。
- 2、财务资助期限：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年，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分批循环使用，任一时点发生的财务资助余额将不超过上述已审议额度。
- 3、资金来源：公司自筹资金。
- 4、资金用途：用于各创新业务控股子公司补充经营资金需求。

5、资金使用费：年借款利率由协议双方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条件下按市场化的原则协商确定，具体以合同为准。

6、约定清偿方式：按季付息到期还本。

7、其他：公司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七家创新业务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其中同意分别为海康慧影、睿影科技、杭州海康消防提供20,000万元、30,000万元、30,000万元的财务资助，有效期自2022年5月13日起3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4月16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为七家创新业务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2022-027号）。自本议案生效之日起，海康慧影、睿影科技、杭州海康消防三家公司上述财务资助额度中尚未使用的额度自动失效。

#### **四、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为上述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是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经营的情况下进行的。公司将在提供资助的同时，加强对创新业务控股子公司的经营管理，对其实施有效财务、资金管理等风险控制，确保公司资金安全。虽其他股东未按其出资比例提供财务资助，但上述创新业务控股子公司具有良好的业务发展前景，公司能控制其经营和财务。本次财务资助利率按市场化原则确定，定价公允，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综上，上述财务资助的风险处于可控制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财务资助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在提供财务资助期间，公司将加强对控股子公司的风险管理，对其实施有效的财务、资金管理等风险控制，确保资金安全。

####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为上述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能够充分满足创新业务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有利于提升其经营效益。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

响。虽少数股东未同比例提供资助，但上述子公司具有良好的业务发展前景，公司能控制其经营和财务，因此，公司认为提供上述额度的财务资助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在提供财务资助期间，公司将加强对控股子公司的风险管理，对其实施有效的财务、资金管理等风险控制，确保资金安全。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事项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或《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 六、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本次公司向杭州海康慧影科技有限公司、杭州睿影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海康消防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海康消防技术有限公司、芜湖森思泰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有助于缓解其经营资金的压力，提升经营效益，有利于公司发展。被资助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有效的控制，确保资金安全。本次财务资助的借款利率符合市场利率标准，利息费用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综上所述，同意本次公司对上述子公司的财务资助事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七、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提供财务资助余额 200,494.43 万元（不含本次财务资助额度），占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2.9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不存在逾期未收回财务资助金额的情形。

特此公告。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15 日